

# 为了陪伴患绝症的初恋 他净身出户也要离婚

■爱情小说

生意

文/阮红松

## 生意好了，家却散了

在我25岁那年，谈了6年的女朋友因为父母的反对跟我分手了。当时我没有正式工作，家里也是农村的，她父母看不上我。虽然我很爱她，但我没有挽留。之后，家里亲戚给我介绍了我现在的老婆刘梅。由于年龄和家庭因素使然，两人很自然地走到结婚这一步。

婚后我们带着刘梅父亲给的5万元钱从农村出来，去大城市求发展。那时候，刘梅和我起早贪黑，进货发货亲力亲为，从露天的生意摊位到门面再到注册公司，我俩的建材生意越做越大。我们常常忙于客户应酬，在酒桌和饭局之中，拿下一单又一单生意。

随着公司规模越来越大，刘梅的野心也越来越大。我负责公司的总体运营，刘梅专管业务。刘梅好胜心很强，她的愿望是能把公司做上市，而我和她想法不同，我认为公司只要做好目前的规模，等待机会，转型发展才是长远之计。况且我觉得我们应该花更多的心思放在家庭上，女儿和儿子都需要我们的陪伴，还有年迈的父母也需要我们照顾。每每听到我这样的想法，刘梅总说我是烂泥扶不上墙。

2009年之后，公司的效益逐渐萎缩，刘梅的压力很大，情绪也不好。我总安慰她，其实我们钱已经赚够了，不如干脆把公司卖了，好好享受生活。她却说这是我不负责任的想法。渐渐地，她三天两头跟我吵架，骂我没本事，有时候喝醉了酒，连我父母都骂。心情不好时，她还随意地摔家里的东西，把两个孩子吓得直哭。

我提出想带她去看心理医生，调节下情绪，她不但去，还变本加厉地找我吵架。但平时在外面，刘梅还是跟我扮演恩爱夫妻，一回到家，就跟变了个人似的。经历了三年的争吵，我感觉每天都度日如年。2012年，我决定跟刘梅分居。当时，大女儿已经上大学，读初中的小儿子为了就近入学，跟随外公外婆住。

## 与初恋重逢，我决意离婚

跟刘梅分居后，公司的管理我找了一位职业经理人负责，自己开了家创意设计工作室，圆了我年轻时没完成的梦想。日子过得很平淡但很惬意，女儿放假时也在我的工作室实习。刘梅倒是一如既往地忙着应酬，我们仿佛没有了交集。

2014年，在高中同学的微信群里看到了一条消息让我大为震惊。同学老李在里面发起了一次爱心募捐，受捐人竟然是谢晓，她患上了白血病。谢晓是我谈了六年无疾而终的初恋。从老同学那打听才知道，谢晓和她丈夫的生活很不好，结婚后没过几年就离婚了。这么多年，她一直是独身，没有子女。前几年身体变得不好后，就一直在家休养。

刚开始，我是很害怕见到谢晓的，也并不知道她知道我的消息。我只是委托老李给她支付了5万元的医药费，名义上说是大家集体凑的。但自从得知她患病的消息后，我就很担心，暗地里帮她打听治疗方案，还偷偷去看过她。半年后，谢晓主动找到了我的工作室，我们才得以相见。

让人意外的是，我们俩初见面却很平静，聊天时感觉是有多年默契的老友，很舒服，很自在。我跟谢晓13岁就认识了，曾经也像普通年少的男孩女孩一样爱得深情，但之后因为各种原因也不得不分道扬镳，各自成家。而这次的相遇，两个同时处在低谷期的人，一个家庭矛盾重重，一个流离失所，身患重症。对我们来说，这就像是在绝望中遇到了各自的神明，我们很快重新走在了一起。那时，我跟刘梅已经分居两年，我决定跟她协议离婚。

## 3 妻不放手，我决定净身出户

不出所料，刘梅把我的离婚协议撕毁了。官负责协商的时候，刘梅说：“儿子临近高考了，要是可能，再等半年吧。”刘梅向法官说道，“如果是因为旧情人要跟我离婚，我可以原谅他，只要他回来。”

法官也劝我：

“或许夫妻

两人回家可以改善下关系，毕竟物质基础这么坚定，重修旧好也不是不可能。”只有我自己明白，这并不是我的冲动之举。在与谢晓商量后，我无奈地选择了撤诉，等孩子高考结束以

倾诉/李巍文/徐美龄

人们对于初恋总是念念不忘，但能够与初恋情人顺利跨入婚姻殿堂的人又少。对于那些初恋未成功的人来说，可能用一生的时间都无法消除对初恋的挂念。本期的倾诉人也有着让人难以理解的初恋情结。20多年前，他跟妻子白手起家，现在有了公司和数套房产，还有两个乖巧懂事的孩子，年过四十的他却执意放弃一切财产离婚，只希望能陪伴身患白血病但又孤单无依的初恋度过余生。对妻子儿女来说，他是渣男，对初恋来说，他却是有情有义的好男人你会怎么评价他呢？

欢迎到今日女报头条号发表你的看法。



后再另做打算。

儿子高考结束以后，刘梅却对我避而不见。2016年上半年，谢晓的病情恶化了，身体多部位出现了出血的状况，持续呕吐让她不得不再次住院。为了在接下来的日子能好好陪伴她，我再次向法院起诉离婚。

女儿已经成年，她现在有个好的归宿，至于儿子，他从小和他妈过，我们已经分居4年多，我离开了也对他影响不会太大。谢晓的病情已进入晚期，时间等不起，我想陪她度过余下的时间。向经办法官陈述完我的请求后，刘梅还是拒绝到庭。之后，我还主动让出了公司股份、存款，让出了我名下的房产，只要刘梅同意离婚我可以净身出户。但刘梅仍然不同意，还大骂我是没良心的人渣。

2016年年底，谢晓住院，我天天陪着她。总是躲着我的刘梅，居然找到医院，大骂谢晓是“小三”，骂我是人渣。我担心她刺激谢晓，把她拖了出去。她问我，是不是真的铁了心要离婚。我说：“是的，我要陪伴她度过余生。你现在有钱有公司有儿女，她什么都没有，只有我。”刘梅突然不哭不闹了，冷静地说：“行，我成全你们！”

事到如今，我和刘梅就快离婚了。我只希望，我的选择不会令我以后后悔。我现在就后悔，要是当初我坚持自己的爱情多好……



“老板，这件外套还有其它颜色吗？”来顾客了。一个身材高挑的女人，进店就直奔一件加厚蕾丝边小外套。

米放下手机，迎向顾客。女人看中的小外套，是穿旗袍时，遇上天凉加衣用的。米仔细打量着眼前的女人，三十出头的样子，一头荔枝红的玉米穗短发，波点松身T恤配哈伦裤，一副硕大的耳环在妆容浓艳的脸庞边荡来荡去……

“美女。”米直接用了这样的称呼，“放心挑，颜色有很多种呢！对了，您这条裤子在哪买的？很有特色哦！”米一边给女人挑外套，一边用无比倾慕的眼神盯着少妇的哈伦裤，赞叹道。

“你真是行家，果然有眼光。”女人说，“这条裤子是我男朋友从香港给我买回来的……九百多呢！”顾客不无得意地在试衣镜前转动着她苗条的身体。

“您好幸福哦，男朋友这么有心！”

“是啊，他好疼我，走到哪都记着我！”女人笑靥如花。

米有一搭没一搭的和女人闲聊着，从发型到化妆到明星八卦，俨然已是一对熟识已久的姐妹淘！谈笑间，米已经备齐了外套的颜色，女人挑中了两件外套。在米的极力推介下，又挑了两件潮味T恤。

“一共1580元。”米的手指在计算器上按出结果，仔细观察着女人的表情。已做好了讨价还价的准备，只要女人砍价不要太离谱，这笔生意就成了。

女人略略迟疑了一下，说：“去掉零头，1500可以吧？”米一边说着这已经是最低折扣了云云，一边假装很勉强地接受了女人的价格。当米按捺住内心的喜悦，打包衣服时，女人向店外张望了一下，凑到米面前小声说：“哎，老板，我跟你打个商量。”见米一脸疑惑，少妇神秘地笑了笑说：“等我男朋友进来，你就收她2000元。然后呢，你趁他不注意，再把多的500块钱还给我。”

米向外打量了一下，店外的玻璃门边，果然站着一个像哨兵一样的男人。明白了少妇的意思，米默默地点点头。“谢谢你！你放心，以后我一定带我那些姐妹多光顾你的店子！”女人说着，向门外发嗲。“老公啊，我挑好了几件衣服，你过来啦！”“刚才说是男朋友，这会儿怎么又成老公啦？”米开玩笑说。

“都一样。”女人说，“这年月，两种称呼没本质区别的啦！”

男人闻声向店内走来，他瞧上去有五十开外，瘦得皮包骨头，但精神抖擞，毫不犹豫付了账。米目不转睛地打量着女顾客的“男朋友”，心里已拿准了两人的关系。一对男女逛店，女人自己埋单，那是夫妻；男人埋单，那是情人。

出了店门，女人假装忘了什么似的又折回来。米心领神会地将攥在手上的500元钱偷偷塞给她。“谢谢啊，老板。祝你好生意，下周我再来，拜拜！”女人像捡了天大的便宜似的，向米挥手告别。后来，女人成了米店里的常客，每次来，老男人都跟着。混熟了，当老男人用他永远鼓鼓的钱包埋单时，米提醒老男人说：“您不必这么辛苦，将钱交给女朋友自己来淘衣服就行啦！”

“不！”老男人认真地说。“给女朋友礼物，那叫情调。给女朋友钱，那叫俗！”